

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監理所契約服務員報到意願書

本人參加貴所 113 年第 1 次契約服務員甄試錄取：

1. 工作地點：_____

2. 薪資待遇：月薪新臺幣 2 萬 7,470 元

3. 報到意願：

本人願意於_____年____月____日報到

本人申請延後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報到(另附「延期報到申請書」)

本人放棄報到(如附「放棄僱補資格切結書」)

此致

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監理所

姓名：_____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備註：

1. 正取人員應於榜示之次日起 10 日內報到，候用人員應於接獲本所通知之次日起 10 日內報到；逾期未報到者，視為放棄，並註銷錄取資格，一律不得請求保留。但有不可抗力或其他重大事由者，得申請延期報到，應於本所通知報到之次日起 5 日內向用人單位提出申請；經核准延期報到者，正取人員以榜示之次日起 1 個月內報到為限，候用人員以接獲本所通知之次日起 1 個月內為限。
2. 本申請書請親簽後回傳人事室傅先生電子郵件信箱(huw106015@thb.gov.tw)或傳真至 03-5891931 並來電 03-5892051#866 告知，逾期未回傳將由本所逕依相關規定辦理。